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一一厂
房（B栋）、配套宿舍楼

项目编号：2020-442000-34-03-010583

建设地点：中山市坦洲镇七村

验收单位：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栋）、配套宿舍楼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审复〔2022〕110号，2022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鼎盛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420002112280012-TX-022 2022年1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项目2022年3月开工，已于2023年3月完工，总工期为13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中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亚太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文件，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在中山市坦洲镇主持召开了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栋）、配套宿舍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监理单位亚太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中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单位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共6人，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验收服务单位关于水土保持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栋）、配套宿舍楼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栋）、配套宿舍楼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七村，主要内容新建1栋厂房（B栋）、1栋宿舍楼及室外配套工程，包括道路广场等。验收范围2.19hm²，其中永久占地1.14hm²，临时占地1.05hm²。

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栋）、配套宿舍楼实际施工中共计产生挖填土石方数量为0.76

万 m³，其中挖方 0.38 万 m³，填方 0.38 万 m³，土方利用量 0.38 万 m³，余方约 0 万 m³。已于 2022 年 3 月开工，已于 2023 年 3 月完工，总工期为 1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4 月 2 日，中山市水务局以中水审复〔2022〕110 号《坦洲镇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厂房（B 栋）、配套宿舍楼厂房（B 栋）、配套宿舍楼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予以行政许可，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2.19hm²，其中永久占地 1.14hm²，临时占地 1.05hm²。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对该项目全部防治责任范围进行验收，验收面积为 2.19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22 年 1 月 4 日，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从中山市鼎盛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审查机构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证书编号 4420002112280012-TX-002。

（四）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在建设过程中，我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排水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恢复等措施。实际完成：
（1）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565m（主体已有）；（2）临时措施；临时砖砌排水沟 1056m，临时沉砂池 3 座，播撒草籽 2480m²，彩条布苫盖 17000m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我公司委托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工作，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完成了3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38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南方红壤区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目标：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为100%，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为100%，林草植被恢复率99%，林草覆盖率11.32%。由于项目场地无可剥离保护的表土，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未设置表土保护率。本项目六项指标基本达到水保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以后，工程扰动地表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治理。

试运行期间，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和维护责任落实，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建议

运营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

日期：2023年3月15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振斌	广东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振斌	建设单位
成	李振斌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李振斌	省库水保专家
	毕群文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毕群文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黄海云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黄海云	验收服务单位
员	任超	亚太勤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任超	监理单位
	潘大勇	广东中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潘大勇	施工单位